

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106341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130號

承辦人：盧光倩

電話：02-23255823#1173

電子信箱：e282@jaj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仁中自字第11430014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-2教師研習實施計畫、113-2教師研習課程表

(16253624_1143001446_1_ATTACH1.pdf、16253624_1143001446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本校仁愛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辦理「113學年度第二期師資培訓計畫」教師研習課程，請鼓勵貴校教師報名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7月11日臺教國署字第1135502576號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8月8日北市教資字第11330788492號函及本中心113學年度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相關研習資訊及時間請詳見附件實施計畫及課程表。
- 三、請核予課程講師及參與研習教師公假登記出席。
- 四、研習課程調整時間或停開等公告，請隨時注意研習網信件通知。
- 五、本校不提供停車位，請多利用大眾交通工具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特教學校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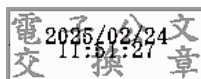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曾詠翔教師（含附件）、新北市立福營國民中學 蔡煜騰教師（含附件）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 王萬意教師（含附件）、高雄市立阿

永吉國中 1140224



PHAA1146001311

蓮國民中學 洪于清教師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



公文文號：1146001311

主旨：本校仁愛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辦理「113學年度第二期師資培訓計畫」教師研習課程，請鼓勵貴校教師報名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